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3日上午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浙江省青田县油竹新区侨乡工业园区赤岩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饶聪美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18-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和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4 日